

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2023 年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积极履行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始创于 1987 年，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根据财政部、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、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。2013 年 11 月，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。截至 2023 年末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 1,244 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0 人，能为各类企业和市场主体提供股份制改制、审计、破产管理人等传统会计审计服务，以及管理咨询、PPP、信息化等创新服务。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 2023 年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

根据《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23 年 3 月 17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审计委员会认为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2024 年 1 月 16 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、重要时间节点、人员安排、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，并讨论确定年度关键审计事项。

（三）2024年4月1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公司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报告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整体评价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勤勉尽责，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，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充分的沟通，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我们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诚实守信，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年4月15日